



關於立法會鄭安庭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本人對立法會 2015 年 7 月 17 日第 656/E503/V/GPAL/2015 號公函轉來鄭安庭議員於 2015 年 7 月 15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5 年 7 月 29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考慮到每年暑假期間交通流量減少，故“道路工程協調小組”積極協調，把對交通影響較大或涉及交通主幹道的道路工程盡量安排於暑假期間進行，盡可能減低市民出行影響。直至目前所知，今年暑假期間開展的主要道路工程約為 20 宗，較去年的 30 多宗減少。

1. 在各學校 100 米範圍內開展或正在施工的道路工程共計 5 宗，除近澳門大學附屬應用學校大連街下水道工程外，本局已向其餘項目的承建商提出須於 8 月 25 日前完成，並會密切與施工單位溝通跟進施工進度。而對於承建商不可歸責之延誤，政府公共工程監管部門可按照 74/99/M 法令或合約要求進行處罰及差評，亦會影響該承建商未來政府工程之承投。
2. 因現時各校的新上學日期各不同，故工程開展前亦會要求相關施工部門與學校溝通聯繫，甚或拜訪有關學校協調施工時間及臨時交通措施，力求減少對學校的影響。

交通事務局局長

林衍新

二零一五年八月七日